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以邮件、当面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许科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相关公告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